

证券代码：872251

证券简称：鼎昇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51	鼎昇科技	2020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沈学明、姚雨漫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推进有效运行等工作作出总结与汇报。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监事会在 2019 年度内的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的监督活动汇报。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公司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各项财务决算数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预算计划。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入下一会计年度。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拟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预计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浙江高明幕墙装潢有限公司销售货物总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十）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8）。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09）。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1）。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2）。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

(十七)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十八) 审议《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十九) 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

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8日上午8时30分至9时30分

（三）登记地点：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马慧红 1836764484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鼎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